

浅谈汉语多项定语语序与其阿拉伯语翻译

Chinese Multiple Attributive Word Order and Its Arabic Translation

ترتيب النعت المتعدد في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وترجمته إلى اللغة العربية

د/ أحمد ظريف محمد

Chinese Multiple Attributive Word Order and Its Arabic Translation

Abstract: Multiple attributives in Chinese have always been a difficult problem for foreigners to learn Chinese. This is due to the interference of foreign scholars' mother tongue. In addition, Chinese itself does not have a completely definite unified rule for the order of multiple attributives. Different scholars deal with it from different perspectives. Over this problem, different conclusions have been drawn. Although there is no conflict between the conclusions, the diversity and complexity of the conclusions make it easy to make mistakes when using them. Even many Chinese people rely on their own language sense when using multiple attributives instead of those. In conclusion, this article discusses how Arab scholars can correctly translate multiple attributives from Chinese into Arabic by collating and explaining this issue by the predecessors.

Keywords: Chinese attributives, multiple attributives, Arabic translation, restrictive attributives, descriptive attributives

ترتيب النعت المتعدد في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وترجمته إلى اللغة العربية

الملخص:

إن النعت المتعدد في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كان وسيظل من الصعوبات التي يواجهها الأجانب في دراسة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وذلك نابع من تأثير اللغة الأم أولاً، ومن تعدد القواعد اللغوية المنظمة لترتيب النعوت في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وعدم وجود قاعدة موحدة لها من ناحية أخرى، فكل باحث ينظر للمشكلة من زاوية مختلفة يخرج بقاعدة مختلفة، ورغم عدم وجود تضارب بين تلك القواعد وبعضها البعض، إلا أن كثرتها كان سببا في تشتت كبير لدى الدارسين الأجانب وتسبب أيضا في سهولة وقوعهم في أخطاء لغوية عند استخدام النعت المتعدد أثناء التحدث ب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حتى أن الصينيون أنفسهم يعتمدون على الحس اللغوي في استخدام النعت المتعدد أكثر من استخدامهم لتلك القواعد، وترجمة النعت المتعدد من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إلى اللغة العربية تحتوي على مستويين من الصعاب، الأول هو صعوبة ترجمة الكلمات والتراكيب، والثاني هو اختيار الترتيب الصحيح للنعوت في اللغة العربية. ف جاء ذلك البحث ليعيد ترتيب تلك النظريات وشرحها، ويلخص النعت وترتيبه في اللغة العربية ليخرج من كل هذا بطريقة تساعد الدارسين العرب على ترجمة النعت المتعدد بطريقة سليمة من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للغة العربية.

الكلمات المفتاحية: النعت في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النعت المتعدد، الترجمة العربية، النعت المقيد، النعت

الوصفي

浅谈汉语多项定语语序与其阿拉伯语翻译

摘要:汉语多项定语是外国人学习汉语的难题,这源于外国学者的母语干扰,加上汉语本身对多项定语的语序没有完全确定的统一规则,不同的学者从不同的角度处理过这个问题,得出了不同的结论,虽然结论之间没有冲突,但是其多样化与复杂上导致运用时容易犯错,甚至很多中国人使用多项定语时靠的是自己的语感,而不是那些结论。汉语多项定语的阿拉伯语翻译包含两层困难,第一是词语翻译的困难,第二定语翻译后选择正确语序的困难,本文通过对前人对此问题的解释、对阿拉伯语定语的说明与分类,探讨阿拉伯学者如何正确地把汉语多项定语翻译成阿拉伯语。

关键词 汉语定语 多项定语 阿拉伯语翻译 限制性定语 描述性定语

1. 汉语定语和多项定语的定义

什么是定语?定语是用来修饰、限制名词的,表示人或事物的性状、数量、所属质料、处所、时间、范围等。由此我们能看出定语是与名词有修饰和被修饰的关系,学者把定语分为两大类,一是限制性定语,另一类是修饰性定语(又称描述性定语)。限制性定语是限制被修饰词(既中心语)的,限制性定语包括表示领属,表示时间、地点,量词短语与指示代词,还有表示范围的词和主谓短语,例如(这里的学生)这里的定语“这里”限制了中心语“学生”的范围,把范围缩小为“这里”而排除了“其它的地方”的学生,所以叫限制性定语。又例如(漂亮的学生),这里的定语(漂亮)是对中心语(学生)外貌的描写,所以叫描述性定语或修饰性定语。描述性定语包括形容词性词语和表示属性、材料的定语。那么如果一个中心语前面有若干个定语,到底怎么排列?这个问题就涉及到汉语的多项定语语序问题。首先要区分两个又相似又有区别的概念,一是多项定语,二是复杂定语。刘月华曾经提到过“多项定语指一个中心语前有几项定语,这几项定语分别都与中心语有修饰或被修饰的关系。”那么多项定语要具备两个条件,一是,需要包括几项定语,二是,所有的定语都要和中心语有修饰和被修饰的关系,例如(这里漂亮的学生),这句话中的两个定语(这里和漂亮)分别和中心语(学生)都有修饰和被修饰的关系,可以理解为(这里的学生)和(漂亮的学生),而复杂定语指的是一个中心语前有若干个定语,但是几项定语没有和同一个中心语成立修饰和被修饰关系,例如(我的同学的姐姐),这个例句中有两个定语,分别是(我的)和(同学的),其后有中心语(姐姐),但是两个定语并没有和(姐姐)成立修饰和被修饰关系,不能理解为(我的姐姐)和(同学的姐姐),这里定语(我的)和中心语(同学)成立了修饰和被修饰关系,然后短语(我的同学的)和中心语(姐姐)又成

立了另一个修饰和被修饰关系，所以这种定语也叫做“多层定语”。从定语数量的角度考虑，多层定语中本来有多项定语，可以说多项定语包含多层定语。

2. 汉语多项定语的语序

关于多项定语的语序，语法界有很多研究，前人从不同的角度研究过这个问题，有的是从语义出发，有的是从定语本身的性质出发。

朱德熙先生在《语法讲义》提出了两个术语来区分定语结构的种类，既是“粘合式”和“组合式”。这两个术语完全是从形式出发，就是看定语和其被修饰词中间是否带“的”，这样就能把体词性偏正结构分为粘合式和组合式两个大类，“粘合式偏正结构”指的是名词、区别词和性质形容词直接即不带“的”字作定语的结构，而“组合式偏”指的是定语之后带“的”的偏正结构，这和上述的定语种类，既是“限制性定语”与“描述性定语”，一个是从语义的角度区分，另一个是从结构的角度区分。

前人对多项定语语序问题有下列几个观点：

朱德熙认为，要是多项定语中所有的定语都不带“的”的话，一般的语序是：表示领属的名词或代词>数量词>形容词>表示性质的名词，而且带“的”的定语一定优于不带“的”的定语。例如：

(1) 我的（领属）一个（数量词）好（形容词）朋友。

(2) 来我家做客的（带的）好（不带的）朋友

陆丙甫还总结了粘合式定语的语序，并归纳为：时间>空间>颜色外观>质料功能及其他。

上述两个观点很相似，都从定语本身的语义出发，而袁毓林则从认知处理和信息量的角度着手解释这个问题，从语义聚合角度得出的规则是“对立项少的定语优于对立项多的定语”从信息论角度得出的结论是：“信息量小的定语先于信息量大的定语”，最后从信息加工难度和认知处理策略角度解释得出的规则是：“容易加工的成分先于不易加工的成分”。例如：

(3) 那座大白楼很高。

例子(3)有三个定语，既是“那座”、“大”和“白”，如果仅仅从限制性与描述性着手，那只能确定限制性定语“那座”先于其他的两个描述性定语“大”和“白”，而且三项定语都不带“的”，所以没有先后之分，但是如果从语义聚合角度看待这个问题，我们会发现定语“那座”的对立项只有一个，既是“这座”，定语“大”的对立项大致有两个，既是“中”和“小”，而定语“白”的对立项最多，既是其他的颜色如“黑”、“红”、“蓝”等。遵守“对立项少的定语优于对立项多的定语”的规则，该例句多项定语的正确语序就是“那座→大→白”。但是这个规则其实有很多例外，而大部分的例外依靠习惯来解释，所以我们认为该规则只能作为参考的规律而已。一方面对立项到底有几个是很难判断的，如“黑玻璃杯”，“玻璃”是一种材料，“黑”

是一种颜色，世上到底有多少个材料和颜色呢？另一方面这条规就有很多例外。如“李四的红苹果”，“李四”是一个人的名字，它的对立项理论上应该包括全人类，无疑是多于“红”，所以这个语序遵守的是朱德熙提出的“组合式先于粘合式”也遵守了“表示领属的名词或代词>数量词>形容词>表示性质的名词”的规则。

刘月华对限制性定语的顺序的问题得出的结论是：表示领属的名词或代词>处所词和时间词>其他表示范围的定语（如主谓短语、动词短语、介词短语等）>数量短语，而对描写性定语的语序问题得出的结论是：主谓短语>其他动词短语及介词短语>形容词短语及其它描写性短语>不带“的”的形容词和描写性名词。例如：

（4）我的去年的成绩不如今年的。

（○）那个穿红色的漂亮女生是谁？

关于定语种类和多项定语顺序，我们还可以进一步分析一下此问题中的一个难题，朱德熙和刘月华两位都将定语的修饰意义分为限制性和描写性两大类。但是两位对“限制性”和“描写性”这两个对立的术语的理解并不完全一样。这也是汉语定语对外教学的一个难题，就是连中国人自己对自己的母语有分歧，朱德熙认为“限制性定语的作用是举出一种性质和特征作为分类的根据来给中心语所代表的事物分类”意思是，限制性定语的作用是指明中心语是“哪一类”而描写性定语“是用来描写中心语所指的事物的状况或情况的”意思是，它只能由状态形容词充当的定语，而前者包括了其他各种类型的定语。

刘月华则认为“限制性定语的作用是限制、说明中心语所表示的事物的范围”意思是它用来指明中心语是“哪一个”，而描写性定语的作用则是描写中心语所表示的事物是“什么样的”，我们可以看出，在刘月华看来，表示处所、归属、时间、范围等的定语都算是限制性定语，而表示状态、性质、用途、特点、质料等的定语都是描写性定语举，这是因为它们都是用来表示中心语本身属性。

为了进一步理解上述两个不同的观点的分歧所导致的问题，我们看看下列例子：“白纸”是偏正结构，具有修饰和被修饰关系，从句法的角度看是没有异议，但从上述两个观点看，定语“白”在朱德熙看来算是限制性定语而在刘月华看来是描写性定语。所以，如果仅仅使用限制性和描写性这两个术语来确定汉语多项定语的语序，我们虽然确定了限制性定语优于描述性定语，但是我们有的时候无法确定定语术语其中哪一类，而且如果用限制性和描写性这两个大类来概括汉语多项定语的语序规律我们（尤其外国人）会遇到一个很大的又无法总结出规律的难题，就是汉语有一些定语是由动词性短语充当的定语，经常表现出漂移不定的语序特点例如：

(6) 那个穿红色的女生是谁?

(7) 穿红色的那个女生是谁?

上述两个例句中都有同一个定语“穿红色的”，第一个例句中的定语是描述性的，而第二个例句的定语则是限制性的。两个例句都是多项定语的句子，都有两个定语，既是“那个”和“穿红色的”，因为第一个例句的“穿红色的”被认定为描述性定语，而“那个”无疑是限制性定语，所以遵守“限制优于描写”原则说成“那个穿红色的女生”，而第二个例句两个定语都被定为限制性定语，所以遵守组合式优于粘合式原则说成“穿红色的那个女生”。至于为什么同样的定语一次被归入限制性，一次又归入描述性，是因为语序在起作用，这样说可能会有一种循环的问题，倒是语序确定性质还是性质确定了语序？其实语序只不过是说话人表达自己情感的一种手段，对说话人，性质确定了语序，对听话人语序确定了性质。再说这种分别还可以因为受到了语境、重音等其他的非句法因素的影响而消失，结果会让我们对使用限制性和描写性去概括汉语多项定语的语序规律的科学性与可行性产生怀疑。有可能这是为什么朱德熙后来意识到了仅仅使用限制性与描写性区分定语是非常有限的，所以后来他在《语法讲义》中又提出了另外两个术语，既是上述提到过的“粘合式”和“组合式”。

3. 阿拉伯语定语与多项定语

3.1 阿拉伯语定语与汉语定语的异同

阿拉伯语定语和汉语定语有异同之处，如果从语义的角度进行比较，那么两者的相同的地方体现于定语的描写作用，不同的地方在于汉语定语的限制性。阿拉伯语并没有表限制性的定语，所以没有这样的区分。

如果从句法的角度看，那么汉语的修饰词和被修饰词是偏正结构，而阿拉伯语的修饰词和被修饰词并不算是偏正结构，阿拉伯语的偏正结构另一种的语法关系主要表示领属关系，而由于语序的不同，该结构在阿拉伯语中叫“正偏结构”。例如：

(8) 我的漂亮女朋友。

用阿拉伯语说成

صديقتي الجميلة. (9)

汉语的“我的女朋友”在阿拉伯语中说成“صديقتي”，前者是偏正结构，又是修饰和被修饰结构，而后者在阿拉伯中并不算修饰和被修饰结构，只算是正偏结构。这种区别来自句法，又来自语义，汉语表领属的代词是限制性定语，而阿拉伯语根本没有所谓的限制性定语，只有描述性定语，一般只能用结尾代词表示领属关系，结尾代词顾名思义是一种附加于名

词尾表示领属关系的代词，它们构成的结构也属于正偏结构。

从修饰词和被修饰词的角度看，汉语的固定语序是修饰词在先，被修饰词在后，而阿拉伯语的修饰词和被修饰词的语序正好是相反的，正常而最为普遍的语序是修饰词在后，被修饰词在先。我们这里强调这是正常和普遍的语序，因为阿拉伯语还有一种特殊的定语叫“比喻性定语”*الصفة المشبهة* 这种定语只能出现在被修饰词前，但是本文不谈及这种定语，一是它是一种特殊的定语，不常见，二是，它有特殊的使用条件。例如

(10) رأيت الفتاة الجميلة عيونها.

这里的“*الجميلة*”修饰的是其后面的词“*عيونها*”，而不是其前面的词“*الفتاة*”。

上述的叙述都当然没有涉及到阿拉伯语定语与被修饰词的数、格、性、指四个方面的一致性，我们认为这跟本文的主要研究目标没有太大的关系或影响。

阿拉伯语定语既没有限制性和描述性之分，又没有组合式和粘合式之分，我们采用不同的方法对阿拉伯语的定语进行分类，是从定语组成词语的数量和类型的角度分类，就把阿拉伯语定语分为三大类，单词定语、短语定语和句子定语，句子定语又分为名词性定语和动词性定语，例如：

(11) ذهبت إلى حديقة كبيرة.

(12) ذهبت إلى حديقة فيها أشجار كثيرة.

(13) ذهبت إلى حديقة تخب العقول

(14) ذهبت إلى حديقة أشجارها كثيرة.

上述四个例子中的被修饰词都是“*حديقة*”，既是“公园”的意思，例子（11）

中的定语是“*كبيرة*”“大”，例子（12）中的定语是“*فيها أشجار كثيرة*”“里面有很多树”，

例子（13）中的定语是“*تخب العقول*”“迷人的”，例子（14）中的定

语是“*أشجارها كثيرة*”“它的树很多”。分别是“单词定语”“短语定语”“动词性句子定语”和“名词性句子定语”。

3.2 阿拉伯语多项定语的语序

阿拉伯语定语没有限制性与描述性之分，更没有组合式与粘合式之分，

所以阿拉伯语多项定语语序要依靠其它的一句来确定。阿拉伯语多项定语语序主要遵守下列几个规则：-

1-单词定语先于短语定语，例如把例子（11）和例子（12）结合起来：

(15) ذهبت إلى حديقة كبيرة فيها أشجار كثيرة.

如果把顺序倒过来把这句话说成：

(16) ذهبت إلى حديقة فيها أشجار كثيرة كبيرة.

就会产生歧义，读者或听者会以为句子中的单词定语“كبيرة”或“大”的语义指向指的是“树”而不是“公园”。

2-短语定语先于句子定语。那么阿拉伯语多项定语语序一定要遵守这个规律“单词定语→短语定语→句子定语”例如

(17) ذهبت إلى حديقة كبيرة فيها تماثيل وأشجارها كثيرة.

其实这个语序不是绝对，尤其是第二条规则，有的时候短语定语和句子定语的位置可以互换并不影响正常使用，但是我们认为，坚持这种“由小到大”的顺序可以让语言更自然、更协调。

3-如果多项定语都是单词定语，定语语序只遵守“密切度”原则，定语与被修饰词越密切就越靠近被修饰词，比如，表示不会改变的特征的定语更靠近中心语，例如：

(18) في بيتي مكتب خشبي أحمر.

“我家有一张红色的木头办公桌”，这句中有两项定语，“木头”与“红色”。

“木头”是材质，无法改变，而“红色”是颜色，可以换，所以在这个例子中“木头”先于“红色”，这样就能更靠近中心语“办公桌”。

如果所有的定语是平等的，没有明显的密切程度，那么多项定语语序完全是自由的，可以自由调整并不影响语义，例如：

(19) في بيتي مكتب جميل جديد ثمين.

“我家有一张又新又贵又漂亮的办公桌”，这句话有三项定语，“新”、“贵”、

“漂亮”，三项都没有哪项比哪项更密切的，所有三项的语序是自由的，可

以完全互换位置并不影响句子的意思。例如：

(20) في بيتي مكتب جديد جميل ثمين.

(21) في بيتي مكتب ثمين جديد جميل.

4. 汉语多项定语的阿拉伯语翻译

由于汉语与阿拉伯语在定语分类与功能上存在差异，所以把汉语定语翻译成阿拉伯语时不一定能保持对应，尤其翻译限制性定语的时候。汉语定语的阿拉伯语翻译有难度，那么汉语多项定语的阿拉伯语翻译更有难度，因为除了分类与功能的不同，又要加上语序的不同。

上述提到过，阿拉伯语没有所谓的限制性定语，上述也提到过，汉语的限制性定语主要包括表示领属，表示时间、地点，量词短语与指示代词，还有表示范围的词和主谓短语，那些语义阿拉伯语一般不用定语来表达，而一般用正偏结构来表达，如果限制性定语是指示代词，那么翻译成阿拉伯语时就变成同位词组，而不是正偏结构。例如：

(22) 妈妈没有洗我的那双红袜子。

- أمي لم تغسل جوربي الأحمر ذاك.

例子（22）包含多项定语，一项是限制性的“我的”，一项是描述性的“那双”，一项是“红”，按上述的规则就把表领属的限制性定语翻译成正偏结构，又把表指示的限制性定语翻译成同位词组，最后把描述性的定语直接翻译成对应的形容词，这样，该例句翻译后就从多项定语变成单项定语。

如果汉语原文中的多项定语都是描述性的普通形容词，那么翻译成阿拉伯语时就遵守“密切度”原则进行排列，如果多项定语都是描述性的，而且其中有短语，那还得遵守“单词短语先于句子定语”的原则，例如：

(23) 那间宽大的布置得很漂亮的房间是我们的教室。

- تلك الحجرة الواسعة الكبيرة المرتبة بشكل جيد هي حجرة درسنا.

这里三项定语分别是“髀”、“大”和“不值得很漂亮的”，能看出三项都是描述性，而且前两个是单词，后一个是短语，所以翻译为成阿拉伯语时就把单词短语放在离中心语更近的位置，而且两者可以自由互换位置，如

果翻译成"الحجرة الكبيرة الواسعة"也没有错，但是句子定语的位置却不能换，只能放在单词定语之后。

5. 结语

本文谈及外国汉语学生，尤其阿拉伯学生学习汉语时的几个难题，一是，汉语定语的语序，二是，把汉语定语尤其多项定语翻译成阿拉伯语时的处理方法。可以说本文为学者开辟了新的一条路，而这条路坎坷不平，以后需要更多研究者的努力让它变得更顺利。本文研究的结果又能应用到对外汉语教学中，又能应用到翻译教学中。

除了上述两个难题以外，本文还大略地介绍了阿拉伯语定语的分类与语序的问题，让读者更清楚地把握两种语言之间的异同，还举例说明了阿拉伯语多项定语的语序，虽然这一点并不是研究的对象，但是在文中起了辅助的作用，让研究成果更加明显一些。

本文自然有一些不足之处，我们认为不足之处可以概括下列几个方面：

- 1-需要进一步给定语划分更多的种类，尤其是阿拉伯语的定语，再寻找能一一对应的地方，让翻译工作变得更系统化一些。
- 2-只是顺便提及了阿拉伯语的"الصفة المشبهة"，并没有仔细研究，虽然本人认为这是一种很特殊又不常见的定语，但是毕竟也是定语，有可能研究了之后发现与汉语的定语有相似的地方，到目前为止本人暂时没有发现其有研究价值的地方，所以没有包含在本文中。
- 3-“的”字结构属于定语范畴，因为“的”是定语标记，本人认为这个结构需要单独研究，以后会进一步探讨其翻译方法。

参考文献

中文参考文献

- (1) 朱德熙 1982 《语法讲义》商务印书馆
- (2) 刘月华 1984 《定语的分类和多项定语的顺序》，《语言学和语言教学》，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
- (3) 陆丙甫 1988 《定语的外延性、内涵性和称谓性及其顺序》《语法研究和探索》第四期。
- (4) 程书秋 2009 《现代汉语多项式定中短语优先序列研究》华中师范大学。
- (5) 乔娟 2012 《现代汉语多项定语的语序问题研究》上海师范大学
- (6) 李先银 2016 《定名组合的指称功能与汉语多项定语的顺序》语言与翻译语言与翻译第 1 期
- (7) 李哈姆 2016 《中阿中级水平学生定语与多项定语习得中的偏误分析》山东理工大学

المراجع العربية

- (١) "مختصر النحو". عبد الهادي الفضلي. دار الشروق ١٩٨٠
- (٢) "دروس في المذاهب النحوية". عبده الراجحي دار النهضة العربية ١٩٨٠
- (٣) "النحو الوافي" عباس حسن. دار المعارف. الطبعة ٢١. سنة ٢٠١٨